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

謹代表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本公司)聲明本公司於西元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 程明乾 (簽章)

總經理： 郭永立 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 林昭財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 鄭楷印 (簽章)

西元 2024 年 3 月 13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2023年12月31日)

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無	無	無